

安信证券安盈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为安信资管瑞盈3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及其法律文件生效的公告

安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我公司”或“管理人”）作为管理人管理的“安信证券安盈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”（以下简称“安信安盈宝”）于2013年5月22日成立。为了持续服务广大投资者，并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，根据《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〈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〉操作指引》的要求，我公司与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，开展了安信安盈宝的合同变更工作，并已于2021年5月13日取得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《关于准予安信证券安盈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变更的回函》（机构部函【2021】1425号）。

2021年7月15日，我公司于公司网站发布《关于安信证券安盈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为安信资管瑞盈3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及其法律文件变更的公告》，并按照《安信证券安盈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有关约定履行法律文件变更程序。本次合同变更自2021年7月23日起生效。

自2021年7月23日起，“安信证券安盈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”正式更名为“安信资管瑞盈3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”《安信资管瑞盈3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、《安信资管瑞盈3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》和《安信资管瑞盈3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》正式生效。

重要提示：

1、管理人提请投资者注意，《安信资管瑞盈3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、《安信资管瑞盈3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》和《安信资管瑞盈3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》等法律文件已于管理人网站披露，请投资者务必仔细阅读。

2、对于投资者依据《安信证券安盈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参与安信安盈宝获得的安信安盈宝份额（安盈宝X期4号、安盈宝X期7号、安盈宝X期37号以及安盈宝X期41号委托人持有的份额），自2021年7月23日起，投资者持有的上述份额全部自动转换为“安信资管瑞盈3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”A类计划份额。

3、如有疑问，敬请致电或登录管理人网站了解相关情况，咨询电话：95517，公司网站：www.axzqzg.com。

风险提示：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，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集合计划前应认真阅读集合计划的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，充分了解集合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审慎做出投资决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1年7月23日